PwC 越南新訊

關於關係人交易稅務管理的第255/2026/NĐ-CP法令：主要更新與實務考量

2026年7月



重點摘要

越南政府已發布第255/2026/NĐ-CP法令（「第255號法令」），取代第132/2020/ND-CP及第20/2025/ND-CP法令。新法令保留核心移轉訂價架構，同時針對行政管理與合規的若干領域作出調整。

主要更新包括規定可比性分析資料來源的優先順序、修訂移轉訂價文件豁免制度，以及更詳細的國別報告（「CbCR」）要求。第255號法令亦規定稅務機關須就CbCR資訊交換機制作出透明度揭露，可能影響當地申報要求的實際適用。

第255號法令自2026年7月1日起生效，適用於2026年度企業所得稅課稅期間。

本新聞簡報摘要說明第255號法令的主要變更，並提出與納稅人有關的實務考量。

主要變更與強化

01

定義與文件要求的細化

第255號法令明確交叉援引《稅務管理法》及相關法律架構，針對若干定義作出調整，包括最終母公司實體及租稅協定的解釋。同時，法令重申移轉訂價文件最遲須於企業所得稅決算期限前備妥，並應保存以供稅務機關要求時提交。相關規定大致延續現行制度，但更明確的文字進一步強化及時編製與保存移轉訂價文件的要求。

02

導入可比性分析資料來源的優先順序

本次法令修訂的一項重要改進，是針對可比性分析所使用的資料來源訂定以下優先順序

- 公開或官方來源，包括證券交易所資料、商品／服務交易所、國家資料庫及其他可公開取得的官方來源。
- 商業資料庫。
- 稅務機關資料庫。

這反映出對透明且可獨立驗證資料的明確偏好；若適當得當，可強化移轉訂價立場的可辯護性。

主要變更與強化

03

移轉訂價文件豁免制度修訂

第255號法令細化移轉訂價文件豁免架構，包括：

- 符合獲利率安全港條件（即經銷商、製造商及加工商分別達到至少5%、10%及15%的利潤率要求）之企業，其免備移轉訂價報告的營收門檻由2,000億越南盾提高至5,000億越南盾以下；以及
- 取消在同一制度下評估適用資格時的「功能單純」之條件。

這些變更可降低歧義，並可能簡化豁免規則的實際適用。

04

國別報告（CbCR）更新

一般要求

第255號法令進一步釐清越南的CbCR架構。

- 合併集團營收門檻調整為等值7.5億歐元，取代原有18兆越南盾門檻。
- 門檻以先前一個會計年度為準，並設有明確的外幣換算規則，參照國家銀行匯率。
- 若在越南設立的境外總部公司須提交其集團CbCR，應採XML格式，並於UPE會計年度結束後12個月內提交。
- 指定納稅人須於UPE會計年度最後一日前提交01/TB-BCLN號表格，通知稅務機關集團在越南的CbCR申報實體。
- 01/TB-BCLN號表格屬一次性通知；僅在先前申報資訊變更時才須更新，並應於變更後90日內提交。
- CbCR資料不得作為稅務及移轉訂價調整的依據。

主要變更與強化

05

國別報告（CbCR）更新

越南當地申報義務

第255號法令更詳細規定，擁有境外UPE的越南納稅人何時必須或無須在越南當地提交CbCR。

- 由UPE或指定申報實體在境外申報——若CbCR已由UPE或其他指定集團實體提交，且符合相關資訊交換條件，則無須在越南當地申報。
- 系統性失效——若境外管轄區雖已簽訂協議，卻未能與越南交換CbCR資訊，則須在越南當地申報。
- 門檻不一致—若UPE因門檻、貨幣換算或營收計算規則不同，而在其所在地管轄區獲豁免，則無須在越南當地申報。
- 越南當地CbCR申報條件——僅在越南符合保密性、一致性及適當使用CbCR資料的國際標準，且由稅務機關正式公告時，才適用當地申報。

第132號法令僅概括規範當地申報；新規定則提供更高的明確性與具體性。

這為評估當地申報義務提供更明確的架構，但也要求跨國集團密切監控資訊交換狀態、境外申報安排及通知義務。

這些變更可能需要更新內部合規流程，並加強與集團稅務職能的協調。

進一步考量

新法令的一大特色，是針對稅務機關執行當地CbCR申報義務導入透明度要求。具體而言，越南稅務機關須在官方網站公開確認，其符合國際普遍接受的CbCR資料保密性、一致性及適當使用條件；並須每年公布CbCR交換關係的最新狀態，包括：

- 已建立有效交換關係的管轄區；以及
- 交換機制未有效運作的管轄區。

從實務角度而言，當地申報要求的適用現已連結至上述公開揭露條件。

因此，納稅人應密切關注這些揭露，尤其是在依賴境外申報及資訊交換機制時，並與集團層級稅務職能協調，以評估在越南可能產生的備援申報義務。

PwC道將持續關注後續發展，並在更多指引與官方揭露發布後提供最新資訊。



聯絡我們

本刊物僅就相關事項提供一般性指引，並不構成專業建議。如需進一步資訊，請與我們聯絡。

河內辦公室



Nguyen Huong Giang
Partner | 合夥人
+84 (24) 3946 2246
n.huong.giang@pwc.com



Lou Jingjing 樓晶晶
Director
+84 (24) 3946 2246 Ext:3060
lou.jingjing@pwc.com



Dylan Hsu 徐子軒
Director
+84 (24) 3946 2246 Ext:1511
hsu.dylan@pwc.com

胡志明市辦公室



Roy Hsiao 蕭伯毅
Manager | 經理
po.yi.hsiao@pwc.com

www.pwc.com/vn

©2026 PwC Tax and Advisory (Vietnam) Company Limited。版權所有。PwC係指越南成員所，有時亦指PwC網絡。各成員所均為獨立法律實體。詳情請參閱www.pwc.com/structure 。